

询价公告

我司（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拟采购一家提供车载北斗监控系统平台续期服务以及设备维保服务的单位，现将相关情况介绍如下：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餐厨项目车辆北斗监控系统平台使用续期服务以及维保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概况

东莞市海心沙资源综合利用中心位于东莞市麻涌镇海心沙岛，占地面积 700 亩，定位为以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工业固体废物、环境事故应急处理为中心，以资源循环再生利用为目标，以产业融合、文化传承、生态环保相结合的“三生”共融发展为宗旨的绿色生态产业园。

服务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gsy.com.cn/>) 及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shuanbao.com.cn/>) 发布。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或事业单位法人或其它组织。【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其他主体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报价人必须具有同类项目的服务经验【提供过往业绩合同主要页复印件（包含但不限于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字页等）及该合同期内任意一期已开具的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四、采购内容及要求

1、采购内容：

1. 平台续期服务，具体要求：

为采购人共计 57 台车辆办理 CMSV6 车载北斗监控系统平台续期。
其中：

(1) 41 台车辆（即 14 至 54 号）自 2022 年 6 月 1 日起续期 12 个月；

(2) 16 台车辆（1 至 13 号车和两台厢式货车（地沟油车）以及一台吸污车）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续期 7 个月。

2. 在上述车辆对车载北斗监控系统平台从使用期内，提供设备维保服务，具体服务要求：

(1) 上门维修服务，包含 GPS 视频监控系统设备和 360 行车记录仪的维护，确保两套设备正常运行。

具体内容：车辆监控设备现场维护，包括接线，换线；新增摄像头设备调试安装，摄像头设备位置调整安装；显示屏维护；两套设备主机故障即时更换等（包括更换内存不少于 512G 的 SD 卡，硬盘、360 行车记录仪 U 盘等）

- (2) 保证设备镜头清晰可见，GPS 定位正常定位。
- (3) 提供每台车每个月不限流量的 4G 物联网卡。
- (4) 平台管理服务，保证平台数据的稳定性
- (5) 专人负责，确保有问题能及时处理(24 小时内安排上门或者远程处理)。
- (6) 定期检查，三天一检，确保事故取证，有据可查。
- (7) 在线率要求：为了车辆数据的完整性，连续性，保证车辆使用过程中能 100% 在线，如遇掉线或者异常状态应该及时排查并解决。
- (8) 必须建立采购人餐厨收运系统车辆监控平台对接端口，按要求把视频定位数据接入采购人餐厨收运监管平台以及市城管局数字城管平台系统（提供 API 定位数据接口、（数据库）服务器 HTTP 定位数据获取端口等）。
- (9) 乙方每 1 个月至少提供一次对设备进行实地巡检服务。

具体服务期限为：本项目的 41 台车辆（14 至 54 号车）服务期限为 1 年，自 2022 年 6 月 1 日起算；16 台车辆（1 至 13 号车和两台厢式货车（地沟油车）以及一台吸污车）服务期限为 7 月，自 2022 年 11 月 1 日起算。

3、报价人报价文件必须满足采购人询价文件相关要求，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4、对项目要求及现场有疑问，可咨询项目负责人梁工：
13580744125。

五、完成时间

合同签订后，自续期之日起，成交人 14 个日历日内完成所有车辆的平台续期，在车辆对车载北斗监控系统平台的续期使用期内按项目需求提供设备维保服务。

六、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完后，成交人完成 57 台餐厨垃圾收运车辆的北斗监控系统平台续期并提供设备维保服务，采购人按季度支付服务费用。

2. 每次支付费用之前，成交人应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30 个日历日内完成款项支付。若成交人未按约定时间提交有效请款资料及增值税专用发票的，采购人有权延期付款。

七、报价

采购限价：¥60,400.00 元（含税）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包干，报价包含服务费、配件费、税费、保险费（如有）、人工费、耗材费等一切为满足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费用，最终结算时不做调整。要求报价人提供总价及分项报价，分项包括：报价人认为需要列出的其他分项。报价人所报价格不得高于采购限价。

八、定标

本次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原则上以含税总价的最低报价的报价人为成交人。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招标成本部将相关询价情况报采购人
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审定，由采购人招标采购工作小组定标。

合同签订的依据为询价文件、报价文件及补充说明等。确定
成交人后，成交人在 10 天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详见附件合同
模板）。

报价人收款前需向采购人提供请款材料和开具合法有效等
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

★九、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报价文件如未按本项要求提供
资料，则作无效报价处理）

- 1、报价函（模板，详见附件）及分项报价清单（报价人自
拟）（加盖公章）；
- 2、法人证明（模板，详见附件）以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
盖公章）；
- 3、法人授权书（模板，详见附件）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公章）（法人本人参加报价活动不需提供）；
- 4、报价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5、报价人未到场声明（必须提供，详见附件）（加盖公章）；
- 6、同类项目的服务经验的业绩资料（按本项目报价人资格
要求提供资料）；
- 7、本项目询价文件要求或报价人认为应补充的其他资料
(如有)。

十、响应文件份数及要求

- 1、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 2、报价人须严格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表单格式及要求报价，响应文件必须装订或胶装成册，正本必须每页加盖公章，副本可使用正本复印件并于封面及骑缝处加盖公章。
- 3、响应文件必须密封完好，装有响应文件的文件袋须贴有密封条，于骑缝处加盖企业公章。不得以快递文件袋作为密封。
- 4、报价人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必须为盖章原件，公章、私章或签字不得为彩色/黑白的打印件/复印件。
- 5、报价人需将本项目密封文件袋封面（附件一）粘贴于响应文件密封袋上。
- 6、不符合本项要求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报价。

十一、保证金

开标结束后，成交人需缴纳人民币 1208.00 元（限价的 2%）作为报价保证金到采购人银行账户，报价保证金不退还，在双方签订合同后转为履约保证金，作为成交人在履约过程中违约金或罚款的扣罚来源之一。履约保证金申请返还时间为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后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成交人没有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由成交人提交退款申请，收到成交人申请后 30 个工作日，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回。

报价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

帐户名称：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中心支行

行号：402602000018

银行帐号：380010190010009298

十二、开标时间及地址

开标时间：2022年5月30日，下午2:30（星期一）。

为响应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工作，本项目报价人仅可邮寄递交报价文件。

报价人必须确保报价文件密封完好，在开标截止时间前一日送达采购人处，须使用顺丰速运提前寄送（运费自理，采购人拒收到付件），因邮寄造成报价文件破损无效或文件丢失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因快递派件人员无工作证等原因（如顺丰即日达）造成快递派件问题的责任由报价人自负，开标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无效。

收件地址：东莞市麻涌镇大步村海心沙岛东莞市东实新能源有限公司管理中心6楼招标成本部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3631781147

十三、注意事项

1、若报价人未按规定时间将文件送达现场，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2、成交人如未按要求交纳报价保证金，则视为放弃报价资格。

3、采购人向报价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能使报价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报价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4、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将遵循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技术规范和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

5、本项目仅可提交一个报价方案，提交两个或以上报价方案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6、本项目不接受报价人其他附加条件。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被没收，并纳入采购人供应商黑名单：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 成交人将本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
 - 3) 报价人提供虚假报价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
 - 4) 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后，未按合同约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串通询价，其响应无效：
- (1)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已列入采购人及上级单位部门黑名单的报价人视为无效报价。



